



國際獅子會 300B 2區總監辦事處 函



地址：新北市板橋區溪城路105號4樓
電話：02-2686-1000 傳真：02-2686-1009
E-Mail：chulien.ho@msa.hinet.net
聯絡人：辦事處主任 林文彥 0928-819949

受文者：分會會長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4 年 7 月 30 日
發文字號：(114) 秘真字第 021 號
附件：

主旨：舉辦「國際獅子會300B 2區2025~2026年度總監盃高爾夫球聯誼賽」，敬請 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為提倡休閒活動，以球會友，增進獅誼交流，本區將舉辦「國際獅子會300B 2區2025~2026年度總監盃高爾夫球聯誼賽」。
- 二、比賽日期：114年10月20日（星期一）。
- 三、比賽地點：桃園高爾夫球場（龍潭區悅華路100號）
- 四、檢附比賽辦法詳附件一，凡300B 2區愛好高爾夫球獅兄、獅嫂、獅姐、獅姐夫或直系血親踴躍報名參加比賽。
- 五、參加費用：每位新台幣4000元、來賓4800元（含果嶺費、桿弟及球場車費...等），獅子會桃園球場會員報名費1500元，球資於球場自結、來賓球場會員報名費2100元，球資於球場自結。
- 六、自即日起報名同時繳費至114年9月8日截止。報名請分會統一至B 2區網站上傳報名（請必須填寫出生年月日、POLO衫男女版尺寸...）分會若有邀請來賓參加請在報名表上註明來賓身分。
- 七、比賽當日未出席者，不得頂替，所收費用不退回，轉為捐款。
- 八、本區帳戶：匯款人請簡寫分會會名並來電告知，以利查詢登記入帳。
銀行：陽信商業銀行溪洲分行
戶名：社團法人臺灣省國際獅子會第九聯合會
帳號：03042-001167-6

總監
高爾夫球
委員會主席

徐淑真
劉桂州

附件一

國際獅子會 300B 2 區2025~2026年度總監盃高爾夫球聯誼賽比賽辦法

宗旨：為提倡休閒活動以球會友，增進獅誼交流。

一、比賽日期：114年10月20日（星期一）。

二、比賽地點：桃園高爾夫球場。（龍潭區悅華路100號 03-4803388）

三、報到時間：114年10月20日上午08:00~10:00前完成報到。（10:30開球儀式）

四、報名時間：自即日起報名同時繳費至114年9月8日截止。請各分會統一上B 2區網站填寫參賽者報名表。

五、參加資格：凡300B 2區愛好高爾夫球的獅兄、獅嫂、獅姐、獅姐夫或直系血親等皆可參加。培訓、職業選手及教練，不計總桿、淨桿前10名及團體組名次，其他獎項皆可計入。來賓不計任何獎項。

六、比賽組別：團體組、個人組。

七、主辦單位：國際獅子會300B 2區

八、協辦單位：本區高爾夫球委員會。

九、比賽規則：

1. 依當地球場單行規則為準，比賽如有任何糾紛，以大會裁判判決為最後裁定為準。男士白TEE開球，女士紅TEE開球，滿70歲銀TEE開球。〈大會裁判係主辦單位指定人員〉。
 2. 淨桿採用新新貝利亞差點計算法，以電腦程式作業（從18洞任意抽出6洞，並保留12洞計算，成績排名以電腦為準）。
 3. 總桿成績相同時由第18洞起逆比，淨桿相同時以差點低者為優勝，若差點相同時由第18洞起逆比，個人組及團體組成績相同時，擇優成績由18洞逆比（此18洞逆比標準桿須相同，並由裁判認定之）。
 4. 團體組採事先報名4名正式參賽者，以其總桿總和成績計名次。並僅可增1名候補參賽者，以備正式參賽者缺席時遞補之，報名及參賽不足四位者不予計算團體成績。團體比賽者，亦可分開計算個人成績。
 5. 參賽者同組獅友計分卡必須交換記分成績，賽後並簽名確認後繳卡。
- 十、參加費用：每位新台幣4000元、來賓4800元（含果嶺費、桿弟及球場車費…等），由B 2區統收統支，報名同時繳交費用，屆時未出席者，不得頂替，所收費用不退回，移作捐款。球場賣店自理。

※請各分會統一收費後匯款至B 2區今年帳號。

陽信商業銀行溪洲分行

戶名「社團法人臺灣省國際獅子會第九聯合會」，

帳號活期儲蓄存款帳號：03042-001167-6

十一、獎項/獎品:

1. 設總監、若干前總監(裁)、副總監、區內閣、專區主席、分區主席、委員會主席、會長聯誼會主席、專分區主席聯誼會總召及其他贊助單位等特別贊助獎。
2. 總桿第1名獎盃乙座、獎品乙份; 總桿第2~10名獎品乙份;(1~10名不可計算淨桿成績)(男女總桿最優共10名優先代表我B 2區進軍參加複合區比賽, 但須符合複合區比賽規定及資格)。
3. 淨桿第1名獎盃乙座、獎品乙份; 淨桿第2~10名獎品乙份。
4. 團體組1~3名獎盃乙座, 獎品乙份; 團體組4~5名獎盃乙座, 獎品各乙份。
5. 近洞獎:27洞, 洞洞有獎。
6. 底一名~底十名:獎品乙份。
7. 一桿進洞獎:此獎項設於每區之三桿短洞, 每洞皆可得獎, 每洞獎金新台幣壹拾萬元。
8. 逢運跳獎:淨桿第15、25、35、45、55...逢5得獎, 以此類推獎品乙份。(得獎者不在場, 以前一名遞補, 以此類推)。
9. 如有未頒發或多餘獎品, 最後將以摸彩方式頒出(在場者方可得獎)。

十二、參加紀念獎:參賽者及來賓贈送球一條、帽子一頂、POLO衫一件、礦泉水二瓶、點心一份。

十三、頒獎:比賽結束後當天在球場餐廳舉行頒獎暨聯誼晚會。

備註:

1. 本辦法如有未盡事宜, 得由主辦單位修訂或解釋之。
2. 請重視準時、守時、惜時原則, 各參賽者請於 08:00~10:00 以前完成報到, 以利安排出發, 請務必準時。從統一出發點算起之遲到者, 亦可參加打球, 但不計算成績, 敬請見諒。
3. 每組若有二名以上準時報到參賽, 即照常開球出發, 若僅一名準時報到參賽, 則由比賽組安排與另一組合併比賽, 仍可計算成績。
4. 比賽編組, 由大會全權處理, 如有變動, 依現場公告為準, 為是公平起見, 如自行變動組別, 成績將不予計算。
5. 開球時間, 由比賽組排定後, 將另專函通知各分會參賽者。
6. 本次比賽獎品豐富, 請各位獅友提早報名。
7. 獎項、獎品在當天比賽前公佈於球場。
8. 獅子會桃園球場會員報名費 1500 元, 球資於球場自結、來賓球場會員報名費 2100 元, 球資於球場自結。
9. 本次參加費用已為優惠價, 故任何球場優惠票不能使用。